

便 簽

日期：114年12月13日

單位：教務處

擬辦：

一、文係說明臺中市 ST Google 師生學習帳號之使用規範。

(一)教職員：學習帳號、行政帳號，儲存空間各上限 30G。學生：學習帳號之儲存空間容量上限 20G。

(二)行政帳號 user@tc.edu.tw (教職員用)，教職員離退於本局教育服務網 (<https://service.tc.edu.tw/>) 不具服務單位即停權，120 日後刪除。

(三)學習帳號 user@st.tc.edu.tw (教職員及學生用)，教職員離退、學生畢業或轉學未符合前述服務對象，每年 9 月起寄發通知信 90 日後停權、120 日後刪除。

二、擬首頁公告，並於本校 Lien 佈告欄群組生圖特別說明。

三、文陳閱後，存查。



第一層決行	
承辦單位	決行



1140006030

— 批核意見紀錄 —

1. 臺中市后里區內埔國民小學教務處資訊組長 丘天佑：114/12/13 23:21

統整意見：

2. 臺中市后里區內埔國民小學教務處教務主任 陳昌輝：114/12/15 10:34

統整意見：

3. 臺中市后里區內埔國民小學校長室校長 蔣東益：114/12/15 17:59

統整意見：如擬

— 欄位批核紀錄 —

